

证券代码：834177

证券简称：华贸广通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环球贸易中心B座18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1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及战略规划调整，综合考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

决策效率、后续投资机构引入估值等因素，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

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1）回购对象：

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为准，未出席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前述异议股东还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所有权受限情形；②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行为。

（2）回购价格：

对于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之日前（不含当日）取得本公司股份的异议股东，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股份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订的回购协议为准。

对于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之日后（含当日）取得本公司股份的异议股东，回购方承诺原则上按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之日前（不含当日）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数平均值进行回购。

（3）回购申请

有效期限：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提出股份回购要求，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华贸广通供应链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8 日